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48,960,21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民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东明	高小涛	
办公地址	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 2 号附 3 号		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 2 号附 3 号
电话	0535-5637723		0535-5637723
电子信箱	minhe7525@126.com		minhe7525@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及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饲料、鸡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利用鸡粪进行沼气发电，并利用沼气发电的副产品开展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已形成了以父母代肉种鸡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生产销售、肉鸡饲养、屠宰加工、饲料生产与禽畜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相结合的经营模式。

父母代肉种鸡养殖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在我国，种鸡饲养的模式主要分为两种：平养与笼养。目前国内大部分养殖企业采用平养方式。公司则采用全程笼养方式。

公司肉种鸡养殖周期分育雏期、育成期和产蛋期三个阶段，采用“三阶段全进全出”笼养生产工艺。种鸡 1-5 周龄为育雏期，6-22 周龄为育成期，23-69 周龄为产蛋期，育成期公司通过骨骼发育情况、性成熟情况等对种公鸡进行三次选育，产蛋期种鸡采用人工授精技术。种鸡在饲养 69 周后被淘汰，产蛋期内生产的合格种蛋送至孵化厂孵化，孵化出商品代鸡苗进行销

售。

肉用种鸡全程笼养及其配套技术为公司自行研发，该技术改变了传统垫料平养模式，采用多层饲养，使种鸡离开地面，不接触粪便和垫料，减少粪便污染的机会，利于疾病的控制，提高成活率；同时可以解决限饲困难、受精率低、单位面积饲养密度小、管理困难等弊端。先后获得国家“星火计划科技成果奖”、“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在国内种鸡饲养技术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为配合种鸡笼养，公司在人工授精技术的基础上研发了“鸡鲜精稀释及冻业技术”。该技术采用“一鸡一管”的输精方式，提高了受精率，杜绝了因输精而带来的交叉感染。公司还对种公鸡进行选育，提高商品代肉鸡苗质量、减少种公鸡饲养量、减少非生产性饲料开支。

肉鸡屠宰及加工业务由子公司民和食品经营，拥有世界领先的荷兰斯托克和荷兰梅恩肉鸡屠宰加工生产线，采用西方先进的自动放血技术，防止了放血时的污染，同时达到最佳放血效果。宰杀掏脏采用全自动的方式，设备配有高压清洗系统，从而避免了员工工作时的交叉感染。加工中通过多道“关卡”的检验及宰后同步检验检疫，严格保证了鸡肉产品的质量。

公司已取得英国BRC食品安全全球标准认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产品先后获得了中国国际农业博览会名牌产品称号和绿色食品认证。

(2) 公司养殖模式及特有风险

公司以父母代肉种鸡饲养和商品代肉鸡苗的生产为核心，以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以及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为辅助，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业务链。公司对所属的种鸡场、孵化厂、饲料厂实行“统一管理，分散经营”的直线职能式管理模式，对采购、人事、财务、质量体系管理实行集中控制。

种鸡饲养及商品代肉鸡苗生产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下设种鸡养殖场、商品鸡养殖场及孵化厂，各场独立经营，由公司统一核算。公司自行研究开发了种鸡育雏期、育成期、产蛋期的“三阶段全进全出”的生产工艺及“肉种鸡笼养配套技术”，改变了传统饲养模式存在的肉种鸡成活率低、限饲困难、单位面积饲养密度小、管理困难等弊端。人工授精技术及“鸡精液稀释技术”采用“一鸡一管”的输精方式，提高了受精率，杜绝了因输精而带来的交叉感染。公司还对种公鸡进行选育，对提高商品代肉鸡苗质量、减少种公鸡饲养量、减少非生产性饲料开支有着重要的意义。

父母代种鸡是公司的核心资产，其生产过程对环境、气候及疫病防治的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疫病控制管理制度，但外部禽类动物疫病出现大规模流行和扩散，消费者对动物疫病认知水平和疫病流行的心理预期都会产生一定影响，使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种鸡养殖采用笼养模式，有诸多优点，但究其根本还是种鸡养殖行业，在某些饲养环节的手段不同。因为处于养殖行业，公司最大的风险是疫病防治与控制的风险，这也是整个养殖行业的最大风险。

报告期，公司养殖模式未发生变化。

(3) 采购模式与销售模式

①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物资采购制度，根据所采购物资的重要性进行分级、分部门管理。公司现有业务中，主要向外部采购父母代肉鸡苗和饲料原料，公司各主要原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种鸡鸡苗采购：父母代种鸡苗的采购系生产部根据公司产能、市场预测和发展规划制订本年度总采购计划和分期采购计划，经生产负责人审核后报经总经理审批，由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统一实施。

饲料原料采购：公司饲料生产所需原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花生粕、鱼粉及添加剂等，由饲料厂根据种鸡与肉鸡饲养部门的需求制订月度采购计划，提交公司采购部，数量较大的经总经理批准后由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数量较小的则向粮食种植户直接采购。

肉鸡及鸡肉半成品采购：公司鸡肉产品的生产加工由民和食品完成。报告期内，为保证食品安全和质量，民和食品主要原料毛鸡的来源基本以公司自养的商品肉鸡为主，仅少量向外部肉鸡养殖户采购。

② 销售模式

公司设销售部，负责商品代鸡苗产品的销售，以及市场调研、拟订销售工作计划、市场开发和维护、经销商管理并提供技术支持。主要产品为商品代肉鸡苗及鸡肉产品，不同产品的销售渠道和销售方式也不同，基本可分为自销和经销商销售两种模式。

经过多年实践和改进建立了覆盖山东省全省和周边地区的完善销售网络，能够确保公司鸡苗产品快速销售。主要分为大型专业养殖公司及经销商，经销商大多与公司合作多年，公司经销商同时进行饲料或兽药的经营，熟悉市场情况，与养殖户关系密切，在当地市场有较强的影响力，是公司重要的客户和市场行情提供者。

鸡肉产品销售：子公司民和食品设有销售部，负责鸡肉制品的市场销售工作。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分为两种，一是直接销售给百胜、铭基（麦当劳指定供应商）、真功夫、华莱士等餐饮企业和双汇、金锣、得利斯、喜旺等食品加工企业，二是将产品销售给各地贸易公司或经销商。

(4) 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商品代肉鸡苗和商品代肉鸡（商品代肉鸡供民和食品屠宰加工），公司生产的饲料以自用为主，极少部分对外销售。子公司民和食品以进行商品代肉鸡屠宰加工，并生产冷冻鸡肉制品为主，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肉鸡分割产品。子公司民和生物经营沼气发电业务、生物燃气、有机肥及水溶肥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5) 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人口众多，动物蛋白需求量较大，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的快速推进，人口数量增加和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粮食需求将呈刚性增长，受耕地减少、资源短缺等因素制约，我国粮食的供求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保障粮食安全任务艰巨。

鸡肉是我国第二大肉类消费品，但与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鸡肉消费仍存在较大差距。与泰国和南美洲新兴市场国家相比，也存在一定差距。发展节粮型畜牧业是保障畜产品有效供给、缓解粮食供求矛盾、丰富居民膳食结构的重要途径。

经过多年的不断进步，肉鸡产业已经发展成为我国农牧业领域中产业化程度最高的行业。其单产水平、规模化程度、饲养设备、产品加工水平等方面的优势尤为明显，已成为解决农村劳动力就业、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产业。肉鸡产业是粮食转化的重要途径，是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也有利于农业结构调整。肉鸡产业具有生产周期短，饲料转化率高，经济效益显著等特点，它比传统的种植业更能体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企业赢利，同时能够带动养殖业、饲料业、兽药和生物制品、运输业、餐饮业、加工业等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肉鸡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6) 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白羽鸡养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建立起了以父母代肉种鸡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生产销售为核心，集肉鸡养殖、屠宰加工、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开发利用为一体的较为完善的循环产业链，实现工厂化生产和集约化管理，并计划进一步发展食品深加工业务，延伸产业链布局，向着生态平衡、安全环保、优质高产的现代畜牧业迈进。

公司现为中国畜牧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理事长单位、白羽肉鸡联盟副主席单位、国家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处理科技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等；先后被认定为“亚洲家禽企业五十强”、“中国畜牧行业优秀企业”、“山东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出口鸡肉标准化示范区”、“国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肉鸡无高致病性禽流感生物安全隔离区”等。

公司拥有的“民和”品牌被授予亚洲名优品牌奖、山东名牌等荣誉，“民和”系列鸡腿、鸡胸、鸡翅产品被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定为“中国绿色食品”。公司已取得HACCP质量认证、EUREPGAP认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681,883,981.38	3,276,052,000.43	-48.66%	1,817,711,38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75,728.92	1,609,973,794.84	-95.86%	380,652,61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214,619.26	1,608,095,649.46	-95.82%	366,171,73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90,334.58	1,737,331,871.88	-86.35%	444,401,40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5.33	-95.87%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5.33	-95.87%	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83.61%	-81.20%	40.9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3,322,913,939.08	3,261,229,959.74	1.89%	2,624,303,04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2,335,065.78	2,736,887,316.06	-4.19%	1,120,554,988.8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2,010,063.38	460,042,469.24	387,796,968.65	392,034,48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555,884.24	85,770,497.21	-153,610,193.55	-12,040,45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294,016.98	84,570,879.59	-153,779,905.15	-12,870,3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85,421.48	57,863,700.96	51,840,917.75	11,700,294.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2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希民	境内自然人	31.22%	94,310,000	70,732,500			
孙宪法	境内自然人	11.10%	33,512,348	25,134,261			
谷永辉	境内自然人	2.61%	7,8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4%	2,52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2%	1,283,578				
耿培梁	境内自然人	0.23%	685,870				
徐辉	境内自然人	0.22%	670,700				
钱叶飞	境内自然人	0.19%	576,876				
张勇闯	境内自然人	0.18%	540,100				
王建国	境内自然人	0.16%	48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希民先生与孙宪法先生为父子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全国各地实现了最严格的疫情控制。在疫情最严峻的时刻，鸡苗、饲料运输受阻，工人返程受限，使得养殖、屠宰等环节受到较大影响。养殖户无法进行补栏，鸡苗价格一路下跌。后续疫情虽然逐步得到有效控制，但大部分学校无法正常开学，旅游停滞，餐饮恢复缓慢，使得鸡肉消费断崖式下跌，鸡肉产品价格低迷。随着各地疫情控制的减弱，养殖户开始补栏，虽然鸡肉产品价格没有大的上涨，但毛鸡、鸡苗价格在3月至4月迅速提升；由于2019年白羽祖代引种增加的产能在2020年三季度释放，使得父母代肉种鸡的存栏处于相对较高的位置。鸡肉市场的低迷与鸡苗供应量增长助推了鸡苗价格在三季度持续下跌。三季度的低于成本的价格使得部分小规模养殖父母代肉种鸡场出现亏损，这部分养殖场的父母代肉种鸡产能提前退出。四季度，随着小规模种鸡场的去产能，鸡苗供应出现拐点，鸡苗价格开始回升。

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和禽流感疫情多点暴发的背景下，2020年国内白羽祖代肉种鸡自国外引种数量有所减少，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监测数据，我国2020年祖代鸡累计更新约100万套，下降明显。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的逐步控制，社会经济发展的逐步恢复，国内经济活力将不断增强，鸡肉消费预计将逐步增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81,883,981.38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8.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675,728.92元，较去年同期下降95.8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7,190,334.58元，较去年同期下降86.35%。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商品代鸡苗售价下降幅度较大，收入降低，毛利下降，是报告期盈利下降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雏鸡销售及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差额	增减比例
雏鸡收入	87,555.71	225,746.58	-138,190.87	-61.22%
雏鸡成本	55,719.98	58,344.42	-2,624.44	-4.50%
雏鸡毛利	31,835.73	167,402.16	-135,566.43	-80.98%
毛利率	36.36%	74.15%	-	-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1、根据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年度计划。报告期，公司商品代鸡苗产量达到3.57亿羽，同比增加9.21%；商品鸡饲养量3312万只，同比增加2.99%；鸡肉制品生产量6.8万吨，同比下降4.02%，各项生产活动基本保持稳定。由于疫情影响，报告期鸡

肉产品价格下降，行业景气度低迷，公司整体盈利有较大幅度下降。

2、报告期，公司加快推进蓬莱和潍坊两地熟食品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主体已经基本完工，开始进行设备安装。食品深加工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向下游延伸，拓宽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同时，下游深加工行业受原材料等价格波动影响较小，盈利水平比上游养殖行业更加稳定，有助于增强公司经营的抗风险能力。

3、报告期，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用以实施“年存栏80万套父母代肉种鸡养殖园区项目”、“年孵化1亿只商品代肉雏鸡孵化厂建设项目”、“潍坊民和3万吨肉制品加工项目”及“民和食品3万吨熟食制品加工项目”，增强公司父母代种鸡养殖规模、商品代鸡苗产量，以及鸡肉熟制品加工，已成功发行46,913,580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亿元，保障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4、报告期，国内外新冠疫情形势严峻，公司及时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生产防护方案，加强消毒措施责任落实，保证安全生产经营，同时加大备用物资采购，备足生产原料，保证正常开工生产。公司按照政府部门要求严格落实外来人员隔离措施，做好隔离员工生活后勤保障工作。在保生产的同时，公司积极配合政府部门的疫情防控工作，就疫情进行物资和资金援助，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群众生活需要贡献力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模式的内容、风险和变化见年报中“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相关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重大疫病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情况。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雏鸡	875,557,063.47	318,357,215.27	36.36%	-61.22%	-80.98%	-37.79%
鸡肉制品	664,321,347.81	27,819,317.91	4.19%	-21.94%	-89.09%	-25.7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终端消费不振，公司主营产品商品代鸡苗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此次变更对公司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蓬莱仙境海岸度假酒店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法定代表人：孙希民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